

证券代码：839658

证券简称：鸚骐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鸚骐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诺德中心2号楼2501）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7日以短信、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宇亮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鸚骐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2020年8月26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鹏骐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3）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.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.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.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3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鹏骐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鸱骐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8月26日